

##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9樓  
西北區

承辦人：余翔愛

電話：02-27208889轉6458

傳真：02-27237714

電子信箱：wd3353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中正區河堤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2月28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政字第1113110058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監察院發現財產申報「授權查調資料」近半保險公司僅有條件提供累積已繳保費金額（有缺漏情形），請申報義務人確認累積已繳保費查調金額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邇來，監察院發現財產申報「授權查調資料」近半保險公司僅有條件提供累積已繳保費金額，故製作說明短片，請應向監察院或法務部申報之申報義務人點閱（公職人員財產申報—如何解讀累積已繳保險費，影片連結：

<https://www.youtube.com/watch?v=idzF0Q8f3hQ>）。

二、影片內容詳述各保險業者就「累積已繳保費」部分提供予授權查調資料之計算方法，為避免影響申報人權益，請於111年12月29日（星期四）前轉知貴單位之申報義務人確認。

三、本年度定期申報期限至111年12月31日（星期六）止亦請協助提醒申報義務人於期限屆至前完成申報作業。

正本：臺北市青少年發展暨家庭教育中心、臺北市教師研習中心、臺北市立大學、臺北

河堤國小 1111229



\*TTAA1116008582\*

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各級學校、臺北市各市立幼兒園

副本：電 2022/12/29 文  
交換章

裝

訂

線



34